

## 招标实训耗材协议供货商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NZX-2024082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实训耗材协议供货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0万元,招标人为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30万元/年 最高限价: 本项目采用单价报价,投标人各项投标单价不得超过采购人设置的单项限价,否则为无效投标。单项限价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中标人应于每次收到采购清单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招标实训耗材协议供货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招标实训耗材协议供货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三种材料的任意一种:①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评审前六个月内);②评审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③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需要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或不良征信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后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

(2)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货物。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 )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货物:

①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②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4)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9-19 09:00到2024-09-25 17:00

获取方式: 1、时间: 2024年9月19日上午09:00至2024年9月25日下午17:00(北京时

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方式: (1) 线上获取方式: 获取网址为:

<https://njsnzx.cn/#/detail?id=804>; 凡有意参加者, 请于上述时间内登录网址根据平台提示完成下载或获取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者应充分考虑信息检查、资料上传、确认所需时间, 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操作为一次性工作请确认信息后再提交, 若有需要查询获取状态可用注册手机号登录网址: <https://njsnzx.cn/>查询。(2) 线下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者, 请于上述时间内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盖章原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至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文件工本费: 人民币500元/套, 售后不退。3、未按照上述要求合法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的, 招标(采购)人将不予受理其投标(响应)。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10-10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10-10 14:30

开标地点: 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二楼开标室

#### 七、其他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标后, 禁止转包或未经采购人同意进行分包。

2.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注: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4. 集中考察或答疑:

采购人不组织, 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 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 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5. 响应文件份数: 一式5份(1份正本、4份副本), 电子版响应文件1份(电子版须为投标文件盖公章(红章)正本的 PDF 扫描件, 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 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 以U盘(请勿提交刻录光盘)形式递交, 投标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 6. 公告媒体

(1) 本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jszbtb.com/>)公示发布, 敬请各投标人关注;

(2) 若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 敬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jszbtb.com/>)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7.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等政府采购文件。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格致路 309 号  
联 系 人: 陈老师  
电 话: 025-8617690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99号12楼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025-84207240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薇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